

##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  
承辦人：謝承祐  
電話：03-3322101#7417  
電子信箱：yu11229@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龜山區新路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2月25日  
發文字號：桃教小字第110001384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附件1-109學年度下學期「大埔腔及饒平腔客語課程暨直播共學開課需求調查表」（學校版）、附件2-大埔腔及饒平腔客語課程暨直播共學試辦課程上課紀錄表及附件3-客家委員會函（376735100E\_1100013848\_ATTACH1.odt、376735100E\_1100013848\_ATTACH2.odt、376735100E\_1100013848\_ATTACH3.pdf）

主旨：轉知客家委員會109學年度下學期「大埔腔、饒平腔、詔安腔客語直播共學試辦方案」上課時間，請各校踴躍參加一案，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客家委員會110年2月18日客會語字第1106700020號函辦理。
- 二、旨揭試辦方案客家委員會查填各縣市開課需求表，經綜整後，109學年度上學期大埔腔、饒平腔課程前於109年9月7日正式上線，使用該會依十二年國教本土語文課綱開發之五腔六調國小客語數位教材，以趣悅化遊戲式學習提升學童學習動機，109學年下學期廣續辦理前揭2腔調課程，上課時間排定如下：

(一)大埔腔：

- 1、1至3年級：每星期四第6節。
- 2、4至6年級：每星期一第2節。



(二)饒平腔：

1、1至3年級：每星期四第3節。

2、4至6年級：每星期一第4節。

(三)109學年下學期有意參與旨揭試辦方案之學校，請填復

「大埔腔及饒平腔客語課程暨直播共學開課需求及學校現有設備調查表」（如附件1）後，以電子郵件方式免備文寄至客家委員會承辦人龍小姐（電子信箱：ha0490@mail.hakka.gov.tw）提出申辦。

三、倘前揭直播共學時段學生另有課程未能參加者，教師可於前揭上課時段次日（起）安排該學生於客語課程期間使用電腦或行動載具，至客家委員會哈客網路學院/直播共學課程專區觀看錄影檔案，引導不同腔調學生學習客語，以維護學生之學習權利。

四、參與前揭直播共學時段之班級，於上課期間須安排一位具教學或電腦資訊背景之陪伴員協助上課；如係觀看錄影檔案者，學校須安排一位熟稔客語或具教學資格之師資或協同教學人員，在學生觀看錄影檔案期間，適時協助學生學習，並於課後填復上課紀錄表(如附件2)，作為下學期結束後撥付相關費用之參據。陪伴員、師資或協同教學人員相關費用支給標準、學生學習成績評分作業等，請依客家委員會109年11月10日客會文字第1096101481號函（如附件3）辦理。

五、本案係客家委員會委託巨匠電腦股份有限公司辦理，後續系統操作、陪伴員、師資或協同教學人員費用支給等相關事宜，請逕洽0800-666-316，郭玥彤小姐。

正本：本市各市立國小

副本：



裝



訂



線